417	2023	469
	1	12

上海市浦东新区水务局

浦水务[2023]114号

关于同意实施友谊河(翠柏路—马家宅河) 绿化搬迁工程的批复

上海市浦东新区河道管理事务中心:

你中心上报的《关于实施友谊河(翠柏路—马家宅河)绿化搬迁工程的请示》(浦河[2023]53号)收悉。经研究,批复如下:

- 一、同意实施友谊河(翠柏路—马家宅河)绿化搬迁工程。主要工程内容包括:搬迁面积 1134 平方米的绿化苗木至友谊河沿线绿化带中。
- 二、该工程列入你中心 2023 年度部门预算,工程总投资为 91825.95 元。

特此批复。



(此件主动公开)

上海市浦东新区水务局办公室

2023年9月14日印发

上海市浦东新区生态环境局拟文稿

题目	关于同意实施友谊河(翠柏路-	-马家宅河)绿化搬	迁工程的批复
发文文种	批复	密级	一般
发文 文头	上海市浦东新区水务局	发文 字号	114
电子 发送		保密 期限	
公文属性	主动公开		
签发 意见	同意发。{刘贵平[2023/9/13 11:14:41]}		
分管 领导 审核			
复核 意见	已核。请贵平同志审核并签发。{高瑞莲[2023/9/13 10:15:10]}		
主送	上海市浦东新区河道管理事务中心		
抄送			
核稿 意见	已核。{徐小花[2023/9/13 9:46:59]}		
主题词			
会签			
<u></u>	拟同意。{张茫[2023/9/12 14:04:56]}		
传阅 意见			
备注	已同意公文属性为: 主动公开{张茫[2023/9/12 14:04:56]} 已同意公文属性为: 主动公开{高瑞莲[2023/9/13 10:15:10]} 已同意公文属性为: 主动公开{刘贵平[2023/9/13 11:14:41]}		
	拟稿人叶仁政校对	监印	22-00-12 从 米 6

处利处

日期 2023-09-12

份数6